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PU SCIENTECH MEDICAL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樂普心泰醫療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1)

**(1)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2)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劉先生為專注於其他業務安排，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7月26日起生效，以及鄭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劉先生辭任董事後，彼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鄭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均自2024年7月26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樂普心泰醫療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劉道志先生(「劉先生」)為專注於其他業務安排，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7月26日起生效。

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不知悉有關彼辭任的任何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劉先生於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誠摯感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鄭軍偉先生（「鄭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7月26日起生效。鄭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鄭先生，45歲，自2024年7月26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在加入本公司之前，自2017年起擔任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協會（「CAEFI」）副會長以來，一直致力於推動CAEFI會員企業在華投資及國際合作。自2018年9月起，鄭先生發起並組織了12家CAEFI會員企業從事生物科技創新，以成立CAEFI生物科技創新工作委員會（「BIC」），並自此擔任其主席。此外，鄭先生於2004年至2017年在商務部駐福州特派員辦事處擔任辦公室主任。鄭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科技大學國際關係學院（前稱南京國際關係學院），獲世界經濟學學士學位。

根據本公司與鄭先生簽訂的委任函，彼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鄭先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的條款，鄭先生有權收取的年薪為人民幣20萬元，該薪金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作出建議並獲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鄭先生已確認以下各項：(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關係；(ii)彼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彼已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確認其獨立性；(v)彼不曾亦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過往或現時的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該詞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vi)在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及(v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鄭先生為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款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劉先生辭任董事後，彼亦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鄭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均自2024年7月26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鄭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樂普心泰醫療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陳娟女士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4年7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娟女士；非執行董事張昱昕女士、付山先生及鄭國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嘉麗女士、鄭玉峰先生及鄭軍偉先生。

* 本公司註冊為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所定義的非香港公司，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LEPU ScienTech Medical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註冊。